

个人收款码明年3月1日起不能用于经营收款 第三方聚合支付市场迎来利好

记者 周雁

核心提示

“2022年3月1日起个人收款码禁用于经营性服务”及“禁止个人静态收款条码被用于远程非面对面收款”的消息近日刷屏网络。

A 个人收款码不能用于经营收款

2021年10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官网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支付受理终端及相关业务管理的通知（银发〔2021〕259号）》，对银行卡收单和条码支付终端作出相应管理要求。

文件对条码支付终端管理作出补充规定：

1. 限制个人收款码远程收款
2. 个人收款码不得用于经营收款
3. 收款条码要制定分类管理制度，区分个人和特约商户，有经营活动的划入特约商户范围。

监管靴子落地，后续就是怎么落实的问题。通知中提到，“对于具有明显经营活动特征的个人，条码支付收款服务机构应当为其提供特约商户收款条码，并参照执行特约商户有关管理规定，不得通过个人收款条码为其提供经营活动相关收款服务”。

此外，通知还有一条提到，“条码支付收款服务机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禁止个人静态收款条码被用于远程非面对面收款”。虽然原则上禁止，但央行也对特殊情况开了一道口子，那就是“确有必要进行远程非面对面收款的，条码支付收款服务机构应当对相应收款人实行白名单管理，并审慎确定白名单准入条件与规模、个人静态收款条码的有效期限、使用次数和交易限额。对于通过截屏、下载等方式保存的个人动态收款条码，应当参照执行个人静态收款条码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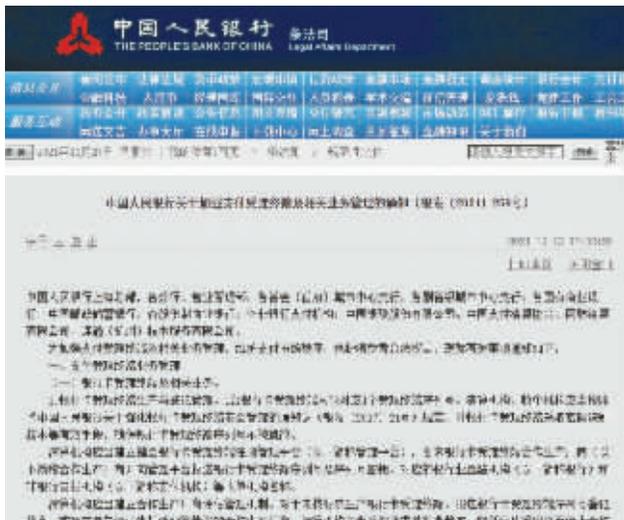
此条也引发市场关注：是不是以后就不能用个人收款码了？小微商户们又该怎么办？央行有关部门表示，使用“码牌”或者打印封装的二维码的商户，需要向收款服务机构（如微信、支付宝等）申请转为商用收款码，但消费者日常支付体验和感受不会受到影响。

当前个人收款码不需额外手续开通，收款可直接提现到个人银行账户，且支付的提现手续费也相对较低，这也是目前很多零售摊主和商户选择使用的原因所在。若转换为商户收款码，会不会需要付出更高费率增加成本？这也成为不少小微商户共同的担忧。

对此，监管实则早有考虑。正如央行有关负责人此前表示，为了确保个人收款条码相关要求有效落地、业务平稳过渡，通知设置了过渡期，要求支付服务主体全面、充分评估客户正常支付需求，制定配套服务解决方案，做好客户引导和服务工作，确保服务成本不升、质量不降。



某银行工作人员走访使用收款码的菜场经营户



B 银行抢食聚合支付市场

消息发布后，记者的朋友圈频频被“××银行收款码竭诚为您服务”类似的银行宣传推广刷屏。多家银行已经敏感地嗅到了新规落地后，聚合支付市场即将释放出的潜力。

“扫码收款已经遍及人们日常生活方方面面。对于银行而言，这无疑是利好，且深度契合当前行业内的零售转型热潮。”北仑农商行有关人士告诉记者，目前使用该行收款码的用户超过了13000户，在北仑区的所有金融机构中，该行收款码用户的占有量最大。“我们银行从2017年起上线收款码，客户下沉比较深，收款码产品在北仑所有银行机构中市占率接近60%。”该人士介绍，城区中如富邦城一类的大型商圈，有100多家商户使用该行收款码，而在城乡接合部以及农村地区，菜场经营户、个人商超经营户、果农等都普遍使用该行收款码。

上述人士告诉记者，使用银行的收款码，资金交易动态都会纳入监管范围，可以有效防止个人静态收款条码被出售、出租、出借用于搭建赌博活动线上充值通道等不法行为的发生。

业内人士表示，央行下重拳严把支付端，要求个人收款码替换为特约商户码，从另一个侧面传递出监管层面遏制金融业垄断、规范支付市场管理的信号。对于持牌银行机构而言，这无疑意味着重新划分聚合支付市场的重大利好。